

#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

粤建安协〔2024〕21号

##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关于以通讯形式 召开四届八次理事会议的通知

各理事单位：

鉴于以下议题审议所需时间较少，为减少各理事单位开会往返对工作的影响，依据我会章程第二十三条“理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；情况特殊的，也可采用通讯形式召开”的相关规定，决定采用通讯形式召开“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四届八次理事会议”。现将本次理事会的议题及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议题

为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，落实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安全生产方针，提高我省附着式升降脚手架设计、制造、安装、使用和管理水平，规范附着式升降脚手架行业的市场秩序，保障施工现场附着式升降脚手架的安全运行，我协会组织专家对《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分会工作管理办法》进行重新修订，形成了《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分会工作

管理办法》(修订稿)(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(修订稿)),现依据《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章程》有关规定,对《管理办法》(修订稿)提交理事会审议表决。

## 二、审议表决要求

现请各理事单位审议《管理办法》(修订稿),协会进行公示五天,如有异议,请于公示期内向协会提出,如无异议,理事会正式通过此决议。(联系人:陈灿新,联系电话:020-81759182)

附件:《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分会工作管理办法》(修订稿)

